

儿童感觉统合能力训练市场乱象调查 花费动辄数万元 没见什么效果

近年来,越来越多家长关注孩子的感觉统合能力,感统(感觉统合能力)训练行业随之兴起。很多儿童培训机构、早教机构也都推出了针对性的改善课程,孩子因粗心、专注力不足等都被培训机构打上了“感觉统合能力失调”的标签,一些家长为此不惜花费数万元甚至更多费用让孩子去上训练课。

然而,记者近日调查发现,未成年人感统训练行业存在诸多乱象:一方面,一些儿童培训机构、早教机构打着感统失调的旗号给家长制造焦虑;另一方面,感统训练质量良莠不齐,定价随意、收费较高。此外,感统训练行业的人行门槛低,所谓的感统训练师存在服务不专业、缺乏从业资质等情况。

大肆渲染感统失调 实为兜售训练课程

“视觉失调、听觉失调、触觉失调、前庭觉失调、本体觉失调,快来看看这五类是不是有你家孩子?感统失调要警惕,莫错过最佳治疗期!”记者在网以上以“感统训练”为关键词进行搜索,类似宣传随处可见。

据了解,感统即感觉统合,指的是将人体器官各部分感觉信息组织起来,经大脑统合作用,完成对身体外的知觉作出反应。感统失调是感觉统合失调的简称,即大脑功能失调的一种情况,也称为学习能力障碍,多发

于成长过程中的婴幼儿身上。

记者加入了多个与感统训练相关的交流群,通过连日观察发现,这些感统训练交流群大多是儿童培训机构或感统训练师建立,目的为宣传其感统训练课程。

在一个200多人的“感统训练学习交流”群中,群主“感统训练魏老师”每天都会发布自己录制的居家感统训练视频,同时也会解答家长疑惑。

林月说,当初她就是因为孩子早教课坐不住,满场乱跑,再加上早教课顾问说孩子感统有问题、推荐上所在机构的感统训练课,才开启感统训练之路。

为此,林月一口气交费两万多元,“一节课平均200多元,刚开始上大课,课堂项目有抛接皮球、滚瑜伽球、走平衡木、吊在秋千上转圈等”。

但是,孩子的情况没有得到改善——在培训师给指令时左顾右盼,排队等待时又开始乱跑。上了3次课后,培训师再次找到林月,称“孩子情况非常严重,建议上一对一课程,价格也是飙升,算下来一节课要700元”。

课程漫长收费昂贵 耗精力未见效果

记者咨询多家相关培训机构发现,感统训练课程往往耗时长、费用昂贵,给家庭造成不小的负担。感统训练包括触觉训练、前庭平衡训练、运动感觉训练等5个项目,根据孩子的具体情况,选择某种训练方式,采取一系列小游戏的形式,对孩子进行感统失调干预。

根据授课形式不同,教学地点不同、教学内容不同等,收费差异较大,如线下收费高于线上收费,感统训练的费用大多在每小时100元至400元之间。

记者以家长身份走访、咨询时,北京一家儿童培训机构的王老师说:其机构有一套完整的测试评分标准,来确定孩子是否存在感统失调,以及失调程度。失调程度分重度、中度、轻度。根据程度不同安排针对性训练,时间在1年至3年,费用在1万元至8万元不等。

记者随机采访了15个参加过感统训练的家庭,上课花费都超万元,折合下来最便宜的单课费用为150元,最贵的要七八百元。在这15个家庭中,大多因为孩子有不同程度的注意力不集中、不听指令,有的只是胆小怕生,便被培训机构贴上了“感统失调”的标签,推荐上了相关训练课程。

但受访者普遍反映:花费这么多的精力和费用,没见什么效果,简直就是交了“智商税”。

与整个行业缺少规范、缺少专业人才息息相关。

记者采访了解到,感统训练师和感统咨询师没有所谓的国家认可或国家颁布的证书,不是技能等级证书,也不是从业证书或资格证书。所谓的感统训练师证书,只能证明学习过感统训练的相关课程,且有很多单位和机构都可以颁布感统训练证书。

记者以报考感统训练师的身份在考证中介处了解到,考取感统训练师证书,只需要满足18岁以上即可,不限制专业,只要高中毕业就能报考。报考流程即交费、网上学习课程、参加考试,合格即获得证书。

调查发现,感统训练师考证的收费在1000元左右,线上报名、线上考试,通过考试后10天左右即可下证。

此外,记者在考证市场上还发现,有中介甚至打着“替考”的口号“出售”感统训练师证书。

据进一步调查,这种“直出”的感统训练师证书收费在600元左右。

记者在调查中还发现,去一些培训机构应聘感统训练师,并不需要什么门槛。记者以应聘者的身份对多家感统训练机构进行咨询,不同机构对应聘者的要求略有差异,但大多数机构都不限制应聘者的专业,也不需要感统训练师相关的证书。

对于没有任何感统训练专业基础的员工,有培训机构称,由他们提供培训,然后上岗,培

训时间在3天至7天。

亟须规范行业发展 建立标准管理机制

近些年,有关儿童感统失调、感统训练的关注度与日俱增,感统训练行业也水涨船高、乱象频出。

在北京市某妇幼保健院从事儿童心理卫生综合发展研究的刘医生告诉记者,儿童本身就处在快速的动态发育中,在一定范围内存在个体发育差异也十分合理,并非真的感统失调。家长对此需科学看待,保持理性。孩子是不是存在感统失调,培训机构、早教机构无法作出专业诊断,应当由专业医疗机构进行诊断。

在受访的业内人士看来,要提高相关特殊需要儿童的教育康复质量,必须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培养,从理论、评估、到治疗实操,全面提升从业人员的技术和能力。同时,相关部门应出台能够规范感觉统合治疗的标准化管理机制,在从业人员的资质、上岗培训内容、上岗资格审核、在岗继续教育等方面出台严格有效的管理标准和模式。

同时,业内人士提醒家长如果发现一些苗头,比如孩子协调性不好、读书写字时出现跳字漏字的情况,可以到正规医院就诊,不要轻信一些早教机构、培训机构所谓的感统失调的说法,无故增加自身的焦虑,花费冤枉钱。

据《法治日报》

拐卖11名孩子,一审被判死刑

她竟然把自己的亲生儿子也卖了5000元

9月18日,拐卖了11名儿童的余华英一审被判处死刑。她认为“判得太重”,当庭表示要上诉。

余华英的落网,要归功于被她拐卖的儿童之一——杨妞花(现名:李素燕)。两年前,31岁的杨妞花在网上发视频寻亲,引发关注,次日就联系到了家人。被拐26年后,杨妞花回到了贵州的家乡,决定报案,寻找人贩子。立案不到一个月,余华英被抓获。警方调查后发现,被她拐卖的儿童不止杨妞花一人。

而余华英走上这条路的起点更令人惊讶。据报道,在一审法庭上,余华英曾供述自己犯罪的起点是卖亲生儿子,交易价格5000元。

“就是她”

余华英今年60岁,法院公开的庭审照片里,她瘦削,略微驼背,颧骨突出,一头短发有些发白。

“就是她。”2022年6月19日,杨妞花在指认嫌疑人照片时一眼认出了余华英,“她的形象在我脑子里一直存在,窄窄的脸,外眼角往下耷。”

“中等身材,不胖不瘦,圆脸。”余华英也曾讲述自己对杨妞花的印象。据报道,今年7月14日,该案一审开庭时,杨妞花坐在原告席上问:“你还认得我吗?”余华英低声答“认得”,没

抬头。

判决书显示,杨妞花是余华英拐卖的第五个孩子。据余华英供述,那是1995年初的冬天,她在贵阳租住,“(来贵阳)就是找小孩卖到河北邯郸的。”半个月没找到合适的男孩,她盯上了住在一楼的5岁的杨妞花。一天早上,趁大人出去,她对小女孩说“带你去玩”,就这样把杨妞花带到了贵阳火车站,前往邯郸。

杨妞花曾告诉记者,路上她说“要回去”,对方就吓唬说“把你从火车上扔下去”。她被送到邯郸姚寨村,成为一个聋哑男人的“女儿”。

一个家庭的命运从此被改变。杨妞花的姐姐杨桑英曾向记者回忆说,妹妹丢了之后,父母天天找,也喊了老家的亲朋好友帮忙找。怕人贩子把妹妹带走,他们拿着被子在火车站里住,还向老家算命的“神婆”求答案。这样过了两三年,耗尽全部希望的父母相继去世。

2021年5月15日,杨妞花回到了位于贵州毕节织金县的老家,翻山来到父母坟前。疯长的蒿草边,她跪倒在地,号啕不止。

她决心让人贩子受到惩罚。2022年6月5日,杨妞花来到贵阳市公安局南明分局报案。警方立即立案调查,2022年7月1日,办案民警向原告告诉记者,嫌疑人余华英已被抓获。

11个孩子,8个家庭

今年6月9日,贵阳市人民检察院发文称,检方依法对余华英拐卖儿童案提起公诉。7月14日,该案在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9月18日,宣判现场。

法院经审理查明,被告人余华英于1993年至1996年期间,伙同龚某良(已故),为牟取非法利益,在贵州省、重庆市等地流窜,物色合适的孩童进行拐卖,得手后二人将被拐儿童带至河北省邯郸市,通过王某付(另处)、杨某兰(另处)介绍,寻找收买人进行买卖,以此获利,其间共拐卖儿童11名。

据报道,在法庭上,余华英供述,自己的丈夫在1990年前后(女儿两岁时)因盗窃罪被

判刑入狱,此后,她在外打工时认识了龚某良,两人于1992年生下儿子。但当时两人各有婚姻,无力抚养,龚某良提议将私生子卖到邯郸,那里有朋友能找到买家。通过邯郸的中间方,他们以5000元卖出亲生孩子。

记者梳理判决书发现,他们

判卖的11名儿童涉及8个家庭。孩子们被带往河北邯郸,通过介绍人卖给当地的家庭,价格一般是四五千元,最高的12500元,最低的就是杨妞花,3500元。“什么生意都不好做,还是卖小孩赚钱。”龚某良曾这样对余华英说。

9月18日,该案宣判。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余华英为牟取非法利益,多次拐卖儿童,其行为已构成拐卖儿童罪,犯罪事实特别严重,社会危害性极

大,应予以严惩。于是作出判决,对被告人余华英以拐卖儿童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被告人余华英在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李素燕等经济损失各人民币三万元。

曾因拐卖儿童 被判八年

记者获取了一份余华英的自述。余华英本是云南鹤庆县白族人,她称自己出生在很穷的家庭,有两个哥哥、一个姐姐,8岁上学,但只读了两年,母亲便去世了。她辍学,回家劳动。17岁时,父亲去世。21岁,她结婚来到重庆,两年后生了女儿。

这份自述写于2004年10月14日。当时,她因犯拐卖儿童案(使用假名张芸)被云南省大姚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八年,经减刑于2009年5月18日刑满释放。据报道,法院认定,余华英曾与他人合伙,在2004年3月及4月分别拐带一名男童到河北永年。

此外,判决书显示,她曾供述,2000年自己也因涉嫌拐卖儿童罪,被河北省邯郸市公安局刑事拘留2个月。

如今,她的犯罪之路终于走到尽头。一审开庭时,被告人余华英当庭表示认罪认罚,但对附带民事部分,表示自己无能力赔偿。

据《新京报》